

第一章 前言

依據1948年12月10日聯合國大會通過之「世界人權宣言」，揭櫫「人皆生而自由；在尊嚴及權利均各平等」、「人人皆得享受本宣言所載之一切權利與自由，不分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見或他種主張、國籍或門第、財產、出生或他種身分。且不得因一人所隸屬國家或地區之政治、行政的或者國際的地位之不同而有所區別」等基本人權，是國際社會第一次就人權作出的世界性宣言，人權的價值及理念逐步深植於世界各地人們的心中，形成跨越國際藩籬的普世價值，並成為各國施政的共同目標。

現代民主憲政國家縱使人權保障係憲法的核心部分，但仍須透過法律，明文規定保障各種人民依法所享有之權利，並透過行政部門依法行政予以落實，方能使憲法上基本人權獲得確實具體保障。而就歷史之脈絡以觀，越能具體落實人權保障及給予個人自由發展空間的國家，其國力也越為富強，社會亦越趨和平理性，故現代民主憲政國家，莫不積極採取各項措施確保人民的自由與權利，期使人人在政治經濟文化權利上，享有自由平等的保障。潮流所趨，此亦用以判斷文明國家的關鍵指標。

有鑑於此，本府近幾年來除積極拓展各項市政建設之外，亦積極推動臺北市人權保障業務，於民國93年成立「臺北市人權保障諮詢委員會」，作為人權議題討論諮詢平台，將人權保障理念推廣於日常施政之各項環節。此外，同時於民國93年訂定「臺北市人權保障及促進方案」，由本府法規委員會於審議或審查各機關所訂定之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時，應注意是否有侵害人權之虞，並督促本府所屬各機關積

2 臺北市人權保障白皮書

極研議採取落實人權保障措施。

在歷經8年之努力後，本府所屬各機關已逐步將人權理念推展於各項施政當中，此次人權保障白皮書之出版，除提供各機關人權保障之執行績效及經驗分享外，亦邀請學者專家撰擬人權保障論文及收集本府勞工局研究計畫—比較各國性工作者轉業輔導策略與臺北市政府辦理特定對象小本創業貸款政策之成效研析。希望經由本書之出版，發揮繼往開來之功效，並深化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公務員之人權保障觀念，也希望各界先進不吝指教，作為未來施政之改進依據。